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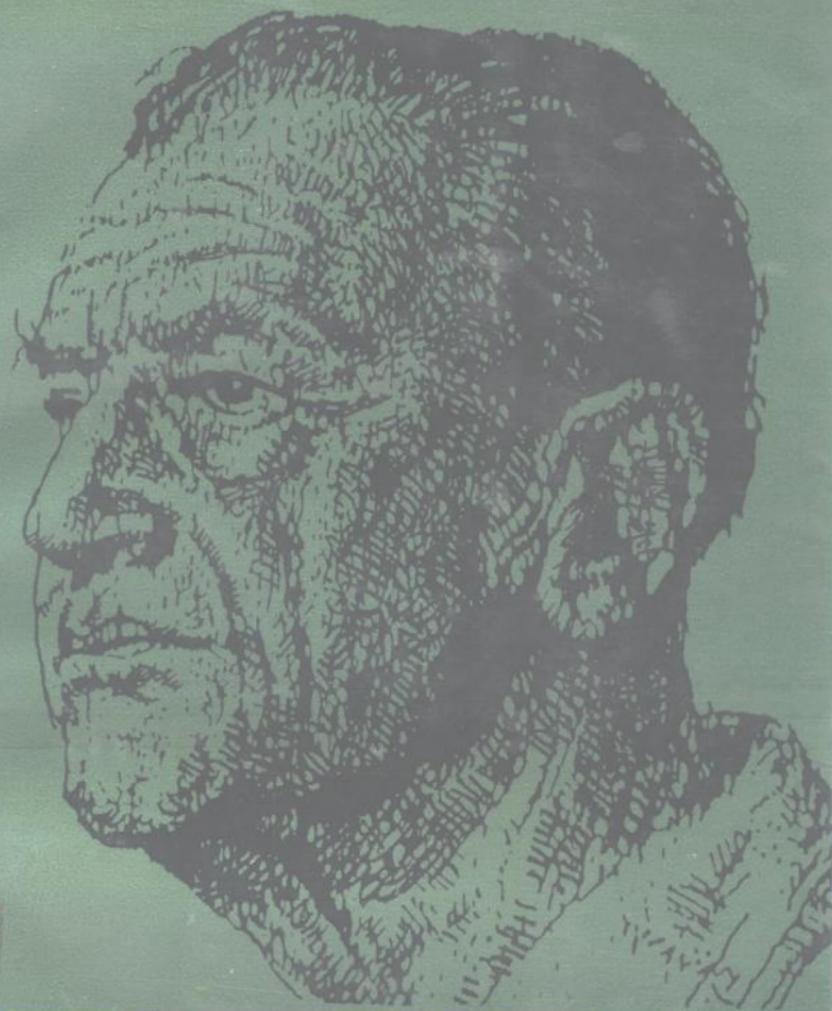
罗宾·毛姆

忆毛姆

薛相林 长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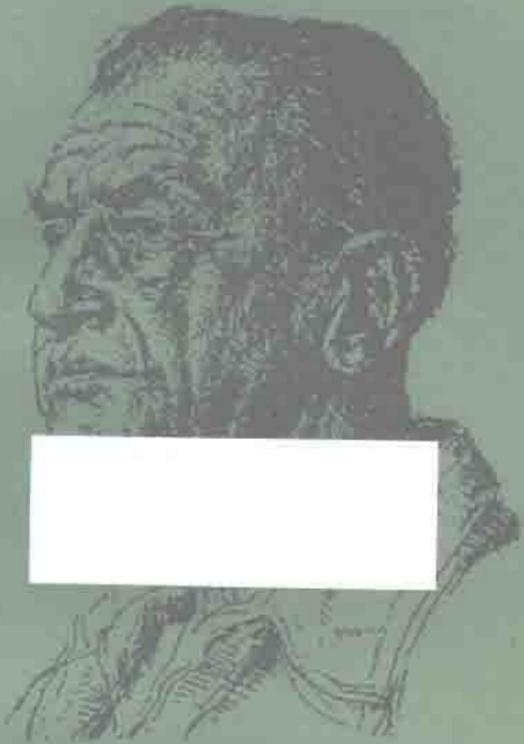
译

上



忆毛姆

(英) 罗宾·毛姆 著
薛相林 张敏生 译



忆毛姆

(英) 罗宾·毛姆 著

薛柏林 张敏生 译

重庆出版社

Robin Maugham

Conversations with Willie

—recollections of W.Somerset Maugham

本书根据 Pan Books LTD. (London and Sydney)

1980年版本译出

责任编辑：尹向泽

封面设计：剑 歌

忆毛姆

薛相林 张敏生译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达 县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

开本：787×960 1/32 印张：9 插页：2 字数：147千

1986年11月第一版

1986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

书号：10114·284

定价：1.80元

毛姆和《忆毛姆》

(代译序)

一九六五年十二月里一个阴霾的早晨，寥寥数人来到坎特伯雷皇家学校的图书馆前，在寒风凛冽之中，把一个无装饰的赤褐色骨灰盒放进草坪中央新掘的一个小墓穴里。骨灰盒上的一块金属铭牌上刻着：“萨姆塞特·毛姆一八七四——一九六五”。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了长达九十一年的毛姆消失了。

然而，威廉·萨姆塞特·毛姆并不象某些作家那样，随着一杯黄土而去，从此消声匿迹。他的名字已铭刻在读者记忆中，他的成就早已载入了文学史册。研究二十世纪英国文学的任何人，不管其观点如何，都不得不对这位创作天才刮目相看。毛姆在长达半个世纪的创作生涯里，写作

DB64/11

了一百二十二个长、短篇小说（其中约有八十个被搬上了银幕），二十六个剧本以及大量的游记、随笔、评论作品，他的书发行量高达八千万册。一九五二年，牛津大学授予他“荣誉文学博士”的称号，一九五四年，在他八十寿辰的时候，又被英国皇室授予显赫的“荣誉团骑士”称号，一九六一年，他的母校、德国海德堡大学授予他“名誉校董”的称号。在他死后，美国耶鲁大学建立了档案馆以资纪念。毛姆所取得的成就使他不仅成了英国在本世纪屈指可数的最著名的作家之一，而且也成了在全世界享有盛名的一位作家。他的影响，既不可抹杀，也不可低估。

毛姆漫长的一生走了一条颇为坎坷曲折的道路，既辉煌，又凄凉。毛姆家族的祖先虽然在十一世纪跟随威廉一世横渡英吉利海峡，征服英伦三岛，但并不走运。毛姆的曾祖父只不过是偏僻乡村的一个釉工之子，一个法律事务所的职员。在萨姆塞特·毛姆之前，毛姆家族中唯一发迹的人要算他的祖父，但其光荣业绩也不过是一家法律杂志的创始人罢了。毛姆的父亲罗伯特·奥德蒙·毛姆是一个开业律师；同时也是巴黎英国驻法使馆律师，他的妻子是印度的一位陆军少校遗孀之女、美貌的伊迪丝·玛丽·恩内尔，她拥有爱德华一世的王室血统。在巴黎，毛姆一家生活

在上流社会之中，后来母亲因肺结核病故，父亲挥霍无度，不久也去世了。从此，年仅十岁的毛姆便从巴黎他母亲高雅的沙龙落难到英国白厩镇（怀茨台柏尔）当牧师的穷叔叔家中，历经屈辱。毛姆青少年时代先就学于坎特伯雷寄宿学校，后入德国海德堡大学学医。在伦敦圣托玛斯医院实习期间，常出没于兰姆贝思贫民区，这使他得以写出他的成名作《兰姆贝思的丽莎》。此后，他便弃医从文，走上了艰辛曲折的创作之路。随着一部又一部成功的作品问世，他又从生活的下层重返上流社会。这一切无疑加深了他对社会和人生的认识，扩大了他的创作领域。但毛姆一生十分不幸，他自认为幸福是他生活中唯一缺少的东西，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有二：一是口吃，由于口吃，他常常受到嘲笑，不得不沉默寡言，成为旁观者；二是他的婚姻，他与一位化学家的妻子西莉有过一段婚姻关系。西莉并不理解毛姆，只是出于对毛姆盛名持一种虚荣的膜拜而中意他罢了。他们的婚姻生活仅经历了短短的几年，以极其不幸的破裂而告终。这使毛姆一生受拖累，一直在“痛苦中呻吟”，从此再没结过婚。这些经历和体验对毛姆的创作产生了重大影响。

毛姆最主要的文学成就是在四种截然不同的

艺术形式方面——长篇小说、短篇小说、舞台剧本和有声电影。当然，这四个方面并非是毛姆创作活动所涉足的全部领域，因为他还发表过多部游记作品、随笔，同时，他在他的作品选集的序言以及《一个作家的札记》中剖析了关于文学的种种见解，提出了一些极有价值的论断，对宗教教义和哲学发表了个人的评论。毛姆运用了除诗歌外的所有文学形式进行创作，这在英国文学史中是不多见的。

毛姆异常罕见的才华使各类读者都对他产生了兴趣。他的创作获得了英国古典作家才得到的那种成功。在英国的一般公众中，存在着两类兴趣截然不同的读者，即所谓博学高雅之士和一般口味的人。这两部分人不仅有区别，而且有意疏远，当这一部分人了解到另一部分人赞美某位作家之后，就往往对这位作家嗤之以鼻。然而，毛姆的作品却在这两部分人中都赢得了读者，并且使他们的兴趣保持了长达半个世纪之久。这说明毛姆既能适应各种艺术形式，也能适应读者情趣的变化。

毛姆的生活和创作经历了维多利亚时代的后期，爱德华三世时代，两次世界大战，以及战后的一些年代；他的足迹不仅遍及欧洲，而且远及美国和远东。在这全球经历深刻巨大变化的时

期，各种社会文艺思潮的兴衰不仅影响了毛姆的思想，而且也在他的创作中得到了反映。从他的第一部小说《兰姆贝恩的丽莎》起，到《刀锋》的一系列长短篇小说、剧本、游记，各篇都不同程度地表现了社会生活的某个或某些侧面，这样，他为数甚多的作品就构成了一卷生动的历史画轴，再现出这一时期的发展变化。这无疑是毛姆的一大贡献。

毛姆出生在法国，并在那里度过了童年时代，后来又长期居住在法国。他的母语是法语，他熟悉法国文学并密切接触法国作家，这使毛姆的文学深受法语和法国文学的影响。他自己也毫不隐讳地说：“是法兰西哺育了我，是法兰西教我懂得了美的价值和个性差异、并给了我措辞巧妙的能力和灵感。教会我写作的正是法兰西。”毛姆对英语和英语文学以及法语和法语文学的精华兼收并蓄，又汲取了东方文学的养份，从而形成了他独树一帜的创作风格。从这点上讲，毛姆不仅是一位有独创性的作家，而且也是一位非常善于学习的作家。

毛姆的创作成就早已为世人承认。法国文艺评论家西里尔·康勒在《新政治家》的专栏文章中称毛姆是“在世的最伟大的短篇小说作家”，并且还毫无保留地说他“是一位伟大的小说家”；美

国卓越的现实主义作家西奥多·德莱塞称毛姆是“艺术大师”；还有人称他为“莎士比亚以来的第一人”，但毛姆本人则不止一次地说，他只不过是一位“二流作家”或“冒尖儿的二流作家”。另一方面，毛姆在相当长的时间里遭到英国文艺批评家的冷眼，他在世和去世之后都受到抨击。毛姆不止一次地谈到一些评论家十分憎恨他；苏联的文艺评论家称毛姆“是自然主义的继承者”（《英国文学史纲》）。对一位文学家毁誉皆俱，这在文学史上屡见不鲜。但对一位作家创作真正具有决定意义的评价，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它到底显示出什么样的价值、表现出什么样的生命力、读者对它的感情如何。毛姆去世之后，他的影响不是缩小或消失了，而是越来越显示出力量。他的作品不仅在西方再版，而且流入东方，特别是近些年来，大量地翻译介绍到中国。

二

近年来，毛姆的重要作品《人生的枷锁》、《刀锋》、《月亮和六便士》、《寻欢作乐》、《克雷杜克夫人》，以及他的几十个短篇小说都相继与中国读者见面。这不仅引起了外国文学界的注意，而且也使广大读者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尽管毛姆这

个名字对中国读者来说不再是陌生的了，但对他的了解还比较零碎，对他创作的研究也只是开始。所以译者愿将罗宾·毛姆的这本回忆录奉献给读者。

罗宾·毛姆（一九一六——）是萨姆塞特·毛姆之兄、英国上议院议长弗雷德里克·毛姆的儿子，承袭有子爵的头衔。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曾应召入伍，到北非战场当坦克兵，头部负过伤。在这以后，他开始了文学创作生涯。他曾周游世界，著有《仆人》、《沙漠鏖战》、《廷巴克图的奴隶们》等小说，其中有三部曾搬上银幕，获得一定的声誉。此外，罗宾的另一成就是对他叔父毛姆及其著作的研究，写作了不少有价值的文章，其中以这本《忆毛姆》和《萨姆塞特和毛姆家族》最为著名，引起读者和毛姆研究者的重视。

命运安排罗宾做毛姆的侄子使他有得天独厚的条件来提供他叔叔的情况，但他写出这部回忆录的原因还不完全在于此，还在于他从四十年代初起就成了毛姆生活中最重要、最亲近的两个人之一（另一位是毛姆的伴随、私人秘书艾伦·塞尔），而且他叔叔一直对他寄予厚望。这样，他就比其他人更有机会和可能全面地观察和深刻地理解毛姆的言谈举止，探研毛姆内心的奥秘，揭示毛姆创作的内涵。正是基于这一点，他写的回忆

录具有他人不可比肩的真实性和权威性。

罗宾凭借毛姆家族的敏感和天赋，在很早的时候就领悟到在同他叔叔交往中耳闻目睹有关他叔叔的一切是有价值的，于是便开始记录。正如罗宾在这本回忆录中所说的：“当我还是孩童时，我就很佩服我的叔叔，”“一九四五年的新年前几周，我到威利住的北卡罗来纳州去看他。这以后我就开始作笔记，记下他‘说些什么、做些什么、穿些什么’，‘许多年来，我试图以电影摄影机那样的准确度来再现他的形象，而我的镜头又是在他没有觉察出他的谈吐和行动正在被记录下来的情况下摄取的。’不言而喻，罗宾提供的有关毛姆的情况不仅真实可靠，而且也是特别珍贵的。

罗宾回忆他叔叔毛姆的书有两本：《萨姆塞特和毛姆家族》、《忆毛姆》（和威利的谈话）。第一本写于一九六六年，那时一些与毛姆有关的人还在世，罗宾为了避免引起不快或麻烦，有些事在这本书中未作直接的披露。例如，一九三六年夏天，罗宾到毛姆在法国南部的滨海城市里维埃拉的莫瑞斯奎别墅度假时，当时著名的作家、毛姆的好友诺埃尔·科沃德来别墅拜访，毛姆不仅评论了诺埃尔，而且还捉弄了他。这件事在《萨姆塞特和毛姆家族》一书中，是用维维安·帕里的

名字来代替诺埃尔·科沃德的，但在《忆毛姆》中却是按本来的面貌写了出来。罗宾在他叔父去世之后到一九七七年写成《忆毛姆》的这十二年间，一直旅居国外，创作之余，全面回顾并冷静、深入地剖析这个“以自己独特个性吸引着”他的人。在这期间，与他叔父有关的当事人相继离世。罗宾结束旅居，回到英国，翻出他对叔父所作的观察日记，依据他早年“对这个了不起的人本身和有关他的情况的纪实”写出了本来的真相。在这本回忆录中，罗宾集中写毛姆，旨在揭示他的一切。显然，罗宾的这本《忆毛姆》比他的前一本书无论在文献价值方面，还是对毛姆性格的理解和揭示方面，都更深刻，更成熟，更有价值。

《忆毛姆》由两部组成，第一部主要是写毛姆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情况，着重写他的身世和他不幸的婚姻；第二部是这本回忆录的重点，记叙了毛姆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到逝世这近二十五年的晚年生活的各个方面，所写的大多是毛姆的日常生活和谈话。

罗宾这本《忆毛姆》的内容是取自他的纪实笔记，所以，初眼一看，全书都是由一些“支离破碎”的片断组成，但如果由此就认为此书是一本流水帐之类的东西，那就错了。罗宾似乎也意

识到粗心的读者会有此误解的可能，因而特别明确地声明：“既然这本书取材于我的日记，那么我将审慎地选材，如实地把所发生的事都写进去，因为我的愿望是忠实地描绘出他是个什么样的人——特别是在他的晚年。我要尽力完满地刻画这位伟大文学家的肖像——包括他的弱点和一切。”读完这本回忆录之后，读者无疑会赞同罗宾这一声明的。罗宾的确成功地刻画了这位伟大作家的形象。这不仅是罗宾对他叔叔最好的纪念，而且也是他文学生涯中的重要贡献。

罗宾本人是一位作家。他凭着作家的鉴赏力和判断力，在消化素材，择取材料时，筛去了那些意义不大的东西，选取了既蕴有某种“特质”，同时又富于表现力的一系列片断，并使其自成一体。在这些片断中，不管是毛姆直接出场也好，还是间接出场也好，无论哪一种情况，毛姆始终都处于中心位置。罗宾在描写这些片断时，并不是停留在叙述毛姆的事和他身边发生的事件，而是着重表现毛姆性格中具有代表性的特征，尤其是同毛姆的生活和文学活动有关的那些事情。这样，罗宾的这本《忆毛姆》就具有了一种精心构思的镶嵌艺术结构的特色：把这些单个的片断镶嵌在一块时，奇迹就产生了——在我们眼前展现了一幅完整而鲜明、生动的图画——毛姆的肖像。

事实上，仅仅认为罗宾给我们提供的是一幅毛姆的肖像，还不能充分估价这本回忆录的意义。罗宾还让我们直接地或从最近距离看到了毛姆生活的天地、他的习惯和嗜好、他的情趣、他的欢乐和忧伤以及他在社交场合、玩牌、抽烟时言谈举止的风度。罗宾在这些情景中把毛姆写活了，以致我们不仅闻其声，而且也见其人。当我们读到许多片断时，不仅窥见到了毛姆晚年的心理特征，而且有身临其境之感，仿佛见到了在世时的毛姆。罗宾笔下的毛姆具有艺术形象的魅力，使读者产生强烈的艺术感受。

罗宾的这本《忆毛姆》固然主要是以他对他叔叔的观察日记写成的，记录了他与他叔叔在一起的种种生活场面，但如果就此认为罗宾在刻画他叔父的肖像时没有主调，那也是错误的。罗宾在这本书里突出剪录了反映毛姆一生中几个基本方面的那些“镜头”：他一生的际遇，他的复杂性格以及他对文学、社会和人生的看法。这样，罗宾刻画出来的既不仅仅是现实生活中的一个人，也不仅仅是一个著名作家，而是二者的结合——即在这个世界上曾经活了九十一年的那个威廉·萨姆塞特·毛姆。这也正是《忆毛姆》一书作者的初衷。

三

无疑，值得注意并对我们有重要意义的，首先是毛姆作为名作家这一面，尽管他作为一个人的某些特征会使我们发生这样或那样的兴趣。毛姆的作品以通俗和畅销著称，他也因之而闻名遐迩。在西方，畅销书、通俗作家并不完全是褒奖的名称。诺贝尔文学奖金获得者索尔·贝娄就曾愤愤不平地指责过有些高雅之士的偏见：认为作家写畅销书，不是牺牲了重要原则，就是出卖了灵魂；甚至两件坏事都做了。可是，毛姆这位通俗作家却获得了殊荣。那么，他成功的奥秘是什么呢？他对读者产生那样强烈的艺术魅力由何而来呢？回答这些问题不仅对于研究毛姆有意义，而且对于正确认识通俗文学及其创作都有意义。

罗宾在这本回忆录中披露了他叔叔成功的奥秘。

毛姆作品之所以能成为通俗流行的畅销作品，是因为他创作态度的严肃。毛姆有一次对罗宾吐露说：“我竭力做一个诚实的人，作家的职业最重要的准则就是谨防伪善之言。”这是毛姆做人和做作家的原则。这无疑是正确的。作家毛姆始终坚持了这一准则。他承认想象和虚构在创作中的

重要作用，但更重视对生活事实的掌握，他认为：“没有一个作家能凭空创造出一个角色。他必须有一个模特儿作为出发点，然后，他的想象力就开始起作用。”他的创作素材大都来自第一手材料。如成名作《兰姆贝思的莉莎》就是他当见习医生的产物。在后来的许多年，他的私人秘书哈克斯顿·杰拉尔德的任务就是为他出入于社会的底层、搜集故事、作各种各样的体验，他本人在周游世界中广泛了解了各地的风土人情。因此，毛姆的作品大都是以生活事实为依据的，是真实的，决不是面壁虚构的作品，具有打动人心的力量。他的重要作品《人生的枷锁》之所以有份量，能够反映社会生活的某种真相，也正是由于他诚实地运用了他本人经历中和现实生活中的素材。毛姆创作的严肃还反映在他描写的准确性方面。他常常亲自到他作品故事情节发生的地点去了解、考察，给读者提供确切的生活环境和人物。他创作《月亮和六便士》就曾到故事情节的发生地南太平洋的塔希提岛去过。他描写远东的游记便是他远东之行的产品。

毛姆在创作中不仅诚实，反对伪善，而且善于透过社会生活的纷繁现象，洞察到民众的真实情绪，并现实主义地加以表现。这就是他获得成功的秘诀。

毛姆在一次开导罗宾的谈话中语重心长地说道：“我比你更了解民众，我深知他们的爱憎。这就是我为什么成为全世界畅销书作者的秘密”，“为什么不想想我或诺埃尔从不把我们个人的爱好硬塞进民众的喉咙呢？因为我们知道那会激怒他们……不要把你的头伸进绳套里——即使因为你的这些朋友而使这本书获得一种华而不实的成功。”毛姆把反映民众的情绪摆在首位，这实则是他坚持了现实主义的精髓。因为离开了民众的情绪，现实主义的“社会本质”、“生活的本质”之类的原则就丧失了活的灵魂。毛姆的“秘诀”其实也是那些有出息的作家历来所坚持的，这也是进步文学传统的重要部分。而他“不把个人的爱好硬塞进民众的喉咙”，“不激怒”民众，不以取悦或迎合少数人去“获得一种华而不实的成功”，则又是他的独到之处。这一点对于坚持现实主义有着很大的意义。我们看到的某些作家之所以平庸或遭失败，就是因为他们把自己的头伸进了那个“绳套里”。

现实主义地反映民众的情绪，还不能充分说明作家毛姆，因为这是一般作家都可以达到的。毛姆高出于一般作家的杰出之处，在于他有特别“敏锐的观察力，能够看到他人可能忽略的许多事物”（陈琳：关于毛姆和《寻欢作乐》校后记），